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

债券简称：19 魏桥 01

债券代码：112882

发行总额：20 亿元人民币

上市时间：2019 年 4 月 10 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 2019 年 4 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本公司”或“魏桥铝电”）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因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503.82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65.39%，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72.40%；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58.05 亿元（2015-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预计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状况保持平稳，2018 年年度财务数据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及标准券折扣系数取值业务指引

(2017年修订版)》，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上市交易。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次债券双边挂牌交易，本公司承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边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债券认购份额。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已与受托管理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该受托管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请仔细阅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材料可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1、发行人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handong Weiqiao Aluminum and Power Co.,ltd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0,000.00 万元
- 4、法定代表人：张波
- 5、公司设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5 日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74568737XQ
- 7、住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 8、联系地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 9、邮政编码：256200
- 10、联系电话：0543-4166039
- 11、联系传真：0543-4166000

12、经营范围：生产热电（仅限于本企业使用），粉煤灰及粉煤灰空心砌砖、彩色高强铺地砖；铝矿砂（铝矾土）贸易及加工；粉煤灰综合利用生产氧化铝及氧化铝销售；铝锭、铝板、铝箔、铝带和铝制品的加工及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关于公司的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披露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全称

债券全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简称：19 魏桥 01

债券代码：112882

二、债券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20 亿元。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8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一）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结束，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6.00%。

（二）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五、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承销团成员及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票面利率为 6.00%。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3、起息日：2019年3月26日。

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付息日：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26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6、本金兑付日：2024 年 3 月 26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 2022 年的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九、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债券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信用出具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364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其中5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及债务到期情况，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用于偿还以下到期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贷款银行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万元）
1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济南高新支行	2019/2/14	2019/3/29	15,000.00
2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8	2019/4/3	3,732.87

3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8	2019/4/3	1,757.67
4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1,992.86
5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2,202.16
6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1,614.95
7		中国工商银行邹平县支行	2018-5-25	2019/5/24	6,5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邹平县支行	2018-5-29	2019/5/29	17,300.00
合计					50,100.51

发行人将综合考虑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在上述到期债务偿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十二、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人出具了《资金到账证明及责任承诺》，确认截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止，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整，扣除承销费后募集资金净额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汇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内。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172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4月10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进行转让，证券简称为“19魏桥01”，证券代码为“112882”。

二、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已经全部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555,322.47	13,538,397.12	11,859,045.85	9,150,660.44
总负债	9,517,088.41	8,811,901.64	7,479,501.44	5,543,22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38,234.07	4,726,495.49	4,379,544.41	3,607,430.4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4,512,307.69	7,555,004.45	5,581,867.69	3,877,695.17
净利润	302,908.28	535,084.02	760,435.75	449,35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729.44	532,118.94	759,952.28	449,35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789.84	2,722,093.86	1,261,766.61	638,688.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95,627.71	1,225,694.65	231,763.09	193,691.10

二、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0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	65.39	65.09	63.07	60.58
流动比率	1.42	0.91	1.21	0.95
速动比率	1.18	0.68	0.76	0.60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37	112.73	93.45	41.06
存货周转率（次）	3.69	5.37	3.64	3.2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1	0.71	0.57	0.46

注：2018年1-9月周转率未经过年化处理。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合并报表口径）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0	11.75	19.04	12.46

第六节 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关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披露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第七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披露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增信机制”

第八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应按联合信用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信用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信用将密切关注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信用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信用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信用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关于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披露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十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情况

关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披露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8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53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其中5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及债务到期情况，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用于偿还以下到期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贷款银行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万元）
1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济南高新支行	2019/2/14	2019/3/29	15,000.00
2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8	2019/4/3	3,732.87
3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8	2019/4/3	1,757.67
4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1,992.86
5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2,202.16
6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18/10/10	2019/4/8	1,614.95
7		中国工商银行邹平县支行	2018-5-25	2019/5/24	6,5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邹平县支行	2018-5-29	2019/5/29	17,300.00
合计					50,100.51

发行人将综合考虑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在上述到期债务偿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确保专款专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滨州梁邹支行

银行账户：15736601040004448

第十二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法定代表人：张波
联系人：张瑞莲
联系地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电话：0543-4166039
传真：0543-4166000
邮政编码：256200

二、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石磊、彭晶、王钊民、王丽欣、华龙、王佳丽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9层
联系电话：010-56571896
传真：010-56571688
邮政编码：100033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姜琪、张藤一、王翔驹、赵宇驰、马凯、余朝锋、潘韦豪、姜昊天、
吴江博、张哲戎、张翼、彭晓琪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电话：010-60837531、3310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026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负责人：顾耘

经办律师：孙玲玲、晁杰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C1 座 6 层

联系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邮政编码：200120

五、会计事务所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张克、李晓英

经办注册会计师：侯黎明、宋进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邮政编码：100027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法定代表人：李信宏

联系人：王越、李莹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邮政编码：100022

七、主承销商的收款账户及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账户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3602000129200191192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滨州梁邹支行

银行账户：15736601040004448

九、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王建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8666149

十、本期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周宁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本上市公告书的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魏桥铝电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8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二、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

三、查阅地点

（一）发行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联系人：张瑞莲

电话：0543-4166039

传真：0543-4166000

网址：公司无独立网址，母公司中国宏桥的网址：<http://www.hongqiaochina.com>

（二）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5 楼

联系人：石磊、彭晶、王钊民、王丽欣、华龙、王佳丽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3574

网址：www.gf.com.cn

（三）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姜琪、张藤一、王翔驹、赵宇驰、马凯、余朝锋、潘韦豪、姜昊天、
吴江博、张哲戎、张翼、彭骁骐

电话：010-60837531

传真：010-60833504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年4月4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4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4月 4日